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西安金花制药厂
草堂迁建弱电综合布线项目

一、项目名称：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草堂迁建弱电综合布线项目

本项目主要内容包括：综合布线系统、有线电视系统、电话系统、光端机、程控交换机等硬件；相关辅材配件；施工及调试测试服务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的规定：

（一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（三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（四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（五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没有因违法被处以刑事处罚或者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；
（六）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；
（七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（八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3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4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
5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6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7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8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9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10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
11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12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13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14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15、投标人应具有从事弱电工程项目的业绩；

